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要約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建議，或邀請訂立協議作出上述行動，亦不被視作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建議。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境內派發。本公告及其所載資料不構成或作為在美國出售證券的要約的任何部份。除已根據美國一九三三年《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登記或適用豁免登記規定外，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所有於美國進行的證券公開發售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該招股章程須載有本公司及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本公告所述證券並未及將不會根據證券法登記，亦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本公告或其所載資料並非為招攬金錢、證券或其他代價，而倘為回應本公告或其所載資料而寄出金錢、證券或其他代價，則不會獲接納。



CHINA MENGNIU DAIRY COMPANY LIMITED

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9)

於二零二二年到期的194,800,000美元的零息可換股債券

(股份代號：5215)

贖回現有可換股債券

本公告由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第37.47B(a)條及第37.48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贖回現有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的公告(「二零一七年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的正式通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發行可交換為現代牧業股份之可換股債券。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一七年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賣出選擇日」），各債券的持有人有權選擇要求本公司按提前贖回金額在賣出選擇日贖回該持有人的所有或部分債券。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本公司已接獲賣出行使通知，要求本公司根據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贖回債券本金總額194,800,000美元。因此，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公司已按總贖回價格202,220,097.58美元贖回本金總額194,800,000美元的債券（「贖回」）。上述贖回金額由本公司內部資源撥付。已贖回債券已根據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註銷。於本公告日期，概無仍發行在外債券可交換為現代牧業股份。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撤銷債券的上市地位。有關上市地位的撤銷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營業時間結束後生效。本公司將持續探索不同形式的債務及其他融資，以改善其資本架構，因此，其正考慮其他可能交易，並正諮詢其顧問。

修訂借股協議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與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訂立經修訂借股協議，以（其中包括）根據訂約方原訂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的借股協議（「借股協議」），將向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出借合共不超過689,438,782股現代牧業股份（「借股」）的期限延長一段過渡期。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向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出借合共689,438,782股現代牧業股份，佔現代牧業已發行股本約10.76%。結合本公司其他考慮因素，本公司目前認為其於現階段對現代牧業仍無控制權，現可持續視現代牧業為聯繫人。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購買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郭偉昌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盧敏放先生及孟凡傑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朗先生、牛根生先生、Tim Ørting Jørgensen先生及Pascal De Petrini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焦樹閣（又名焦震）先生、Julian Juul Wolhardt先生、張曉亞先生及邱家賜先生。

* 僅供識別